证券简称: *ST阳光 公告编号: 2025-L73



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: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控股股东京基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京基集团")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已超过80%,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京基集团的通知,获悉其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 质押及质押的手续,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 或第一大股东及 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(股)	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(%)	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(%)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京基集团	是	179,800,000	79.99	23.98	2020年7月17日	2025年11月3日	兴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分行
合计	-	179,800,000	79.99	23.98	-	-	-

二、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 股东或第一 大股东及其 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(股)	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(%)	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(%)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 补充质 押	质押起始 日	质押到期 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京基集团	是	224,771,000	100	29.97	否	否	2025年11 月3日	办理解除 质押登记 手续之日	广承科投控有公东希汇资股限司	补充流动资金

以上质押股份未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2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京基集团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 质押股份数 量(股)	本次质押后 质押股份数 量(股)	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(%)	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(%)	已质押质 情况 已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 结、标记数			甲股份 记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
							量 (股)	(%)	(股)	(%)
京基集团	224,771,000	29.97	0	224,771,000	100	29.97	0	0	0	0
合计	224,771,000	29.97	0	224,771,000	100	29.97	0	0	0	0

三、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

- (一) 京基集团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。
- (二) 京基集团不存在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。
- (三)京基集团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- (四)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,不会对公司 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情况产生影响。
 - (五) 控股股东基本情况
 - 1、企业名称:京基集团有限公司

- 2、企业性质:有限责任公司
- 3、注册地及办公地址: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老围社区蔡屋围京基一百大厦A座6901-02A单元
 - 4、法定代表人: 陈华
 - 5、注册资本: 10,000万元人民币
- 6、经营范围:投资兴办高科技工业、房地产、旅游、餐饮、能源、储运等实业(具体项目另行申报);国内贸易,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(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);自有物业租赁;物业管理(凭物业管理资质证书经营);会所管理及咨询;高新科技建筑材料的技术开发,各类经济信息咨询(不含限制项目);游艇租赁;从事广告业务;酒店管理、餐饮管理;日用百货、副食的内部零售及相关配套服务;会议服务(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);健身服务;电子商务。(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,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)棋牌、茶艺、游泳池、健身房、保健、按摩、足浴;附属商务中心、商场;美容美发、桑拿;机动车辆停放服务;旅业、住宿;咖啡厅、咖啡制售;酒吧、KTV、公共浴室;销售烟酒、饮料;中西餐制售;餐饮服务;房地产经纪。

7、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: 万元

项目	2024年12月31日 (经审计)	2025年9月30日 (未经审计)
资产总额	10,682,933.84	10,709,911.49
负债总额	6,863,373.33	6,863,215.01
项目	2024年度(经审计)	2025年 1-9月 (未经审计)
营业收入	1,360,886.39	646,896.02
净利润	-63,241.38	-18,717.57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564,552.47	329,474.38

资产负债率(%)	64.25	64.08
流动比率 (倍)	2.22	1.56
速动比率 (倍)	0.88	0.59

(六) 控股股东债务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

截至2025年9月30日,京基集团有息借款余额为864,248.10万元,未来半年 内和未来半年至一年内需偿付的前述债务金额分别为69,937.50万元、97,337.50 万元。

京基集团最近一年不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,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,不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的情况;不存在未来半年或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。综合考虑资信情况、资金实力、可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等因素,京基集团暂不存在偿债风险。

(七)本次股份质押融资资金具体用途为:补充流动资金,预计还款资金来源为:地产业务销售收入、房屋出租收入及其他收入等。

(八) 高比例质押股份的原因及平仓风险说明

京基集团高比例质押股份主要系基于其自身资金需求、为其自身及其下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,资金主要用于其日常运营等,目前无平仓风险。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,京基集团将积极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、追加其他担保等措施应对相关风险,并及时通知公司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

(九)最近一年又一期与公司重大利益往来情况

2024年度发生关联交易金额(资金往来)5,073.8万元,2024年度末向京基 集团申请借款本息余额28,129.4万元。

2025年1-9 月发生关联交易金额(资金往来)575.3万元,期末向京基集团申请借款本息余额 28.355.4万元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。
- 2、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四日